

招 标 公 告 (第 二 次)

1、江苏国联空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无人机机身一切险及其责任险项目已经批准，资金来源自筹 现已落实。现邀请合格的潜在保险公司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报名。

2、东台市兴华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受招标人委托具体负责本项目的招标事宜。

3、项目概况：

(1) 保险期：一年

(2) 招标内容：

对江苏国联空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 38 辆无人机办理无人机机身一切险及其责任险，每台 8 万，保额 304 万元。如无人机出险导致保险费上浮，按监管规定执行。

5、投标单位必须具备的条件

具有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的《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本项目接受分支机构参与投标，分支机构的负责人视同为法定代表人。

6、资格审查办法：资格后审

7、本项目评标定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8、潜在投标人请于 2026 年 2 月 27 日至 2026 年 3 月 4 日至东台市兴华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站本项目公告下方自行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同时在报名期限内将授权委托书扫描件（必须注明联系人、联系手机及邮箱）和营业执照扫描件发送至 dtxhzb@163.com 邮箱，邮箱发送主题上标明项目名称，未发送或逾期发送视同未报名。已报名的无需重新报名。

9、其他：本项目开标时间为 2026 年 3 月 6 日 15 时 00 分。

招标联系人：季先生

代理联系人：王先生

电 话：18914666118

电 话：13655111566

招标人地址：中欧产业园 509、510 室

代理人地址：东达翰林缘小区商铺 12-104 号

二〇二六年二月二十七日

